

《风景园林绿化养护工程监理规范》

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根据《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2024年全国标准化工作要点》和《中国长城绿化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结合风景园林绿化养护工程监理发展需求，经研究，中国长城绿化促进会提出《风景园林绿化养护工程监理规范》标准立项计划并予以立项。

本标准由 xx 提出。本标准由中国长城绿化促进会归口。

本标准由 xx 为牵头单位的起草小组组织起草。

（二）标准制订的目的和意义

在全球气候变化背景下，极端天气（如高温干旱、暴雨涝渍、寒潮冻害）频发，对城市绿地的适应性养护提出了更高要求。同时，随着生物多样性保护理念的深入，传统“大剪大修”的粗放养护模式亟需向近自然、低维护的生态养护模式转变。通过建立养护监理规范，可以强制推行科学的养护工艺（如根据天气预警调整浇水计划、采用物理生物防治替代化学农药、实施乔灌木的复壮养护等），确保养护行为符合生态规律，提升城市绿地应对气候变化的韧性。

《风景园林绿化养护工程监理规范》的编制与实施，通过标准化的养护监理，可以最大限度地延长绿地的寿命、维持甚至提升其景观品质和生态服务功能（如碳汇、降温、滞尘）。这不仅保护了前期巨额的工程建设投资，更确保了绿地资产在长周期内的持续增值，为市民提供了稳定、优美的绿色空间。

（三）主要工作过程

（1）项目预研

项目前期，主编单位、xx 对设施农业进行了系统的研究，针对风景园林绿化养护工程监理方面进行了资料查证和企业走访调研，并结合专家意见形成了立项建议书和标准草案框架。经专家论证，同意该标准立项。中国长城绿化促进会于 2026 年 3 月下达了标准制定计划，并成立了由 xx 牵头的《风景园林绿化养护工程监理规范》标准编制组。

（2）首次研讨会

2026 年 3 月，由中国长城绿化促进会主办、xx 承办的《风景园林绿化养护工程监理规范》标准研讨会在北京召开。标准主编单位、参编单位及相关领域专家代表共计 20 余人参加了会议。会上，标准主编单位 xxx 对标准的制定背景、适用范围、主要内容及编制思路进行了详细介绍。与会代表结合前期意见征集和研究情况，围绕标准的技术框架、术语定义、管理要求及条款表述等方面进行了深入讨论。主编单位代表认真听取并记录了与会专家的意见和建议，为后续标准的完善与定稿奠定了良好基础。

会后，标准起草组针对首次研讨会会前和会上，和专家提出的 6 条建议和意见进行分析和研究，对标准草案进行相应修改与完善，形成新一版的标准文本，并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

（3）公开意见征集

《风景园林绿化养护工程监理规范》（征求意见稿）于 2026 年 3 月至 4 月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上公示和意见征集。

（四）主要参加起草单位和工作组成员所做的工作

本标准起草工作组由 xx 为牵头单位组成。起草组承担了标准起草的组织、标准文本的编制、重点企业意见征求、标准编制说明的撰写和内审等工作。

二、标准编制原则和确定标准主要内容的依据

（一）标准编写原则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起草过程，充分考虑现有相关标准的统一和协调；标准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国内当前的行业技术水平，对草案内容进行多次征求意见和充分讨论。

（二）主要内容

标准编制组依据国家城市生态建设、城市绿地发展的相关政策要求，结合城市建成区绿地养护监督管理的实际需求，通过国内专题调研、资料收集与专家咨询，对城市绿地养护的运行特点和管理模式进行系统研究，明确了涵盖基本要求、监理单位与职责、前期准备、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安全、文明和环境保护管理、资料管理、协调与建议、项目收尾 10 大核心模块的内容体系。

1) 基本要求

监理单位：需具备对应资质、人员设备、管理制度，坚持独立公正原则。

监理人员：明确总监、专监、监理员的职称、经验、资格与培训要求。

2) 监理单位与职责

按工程规模组建监理团队，划分总监、专监、监理员三级职责，覆盖统筹管理、专业实施、现场协助全岗位。

3) 前期准备

监理开工前核心工作：设监理单位→编监理规划与细则→参加交底会→现场踏勘→审核养护方案与应急预案，完成监理前置筹备。

4) 质量控制

以养护标准为依据，管控物资/人员进场、浇灌/修剪/病虫害防治等关键养护措施，执行日常检查、月度/年度核查、专项检查，闭环整改。

5) 进度控制

审核养护单位年度/月度计划，监督实施进度，出现偏差及时纠偏，保障养护按计划推进。

6) 投资控制

按月开展养护工作量计量，审核养护费与变更费用，签发支付证书，控制项目资金合规使用。

7) 安全、文明和环境保护管理

督促落实安全制度与人员资质，管控机具、危险品、高危作业与现场环境；发现问题发整改通知，严重时停工并上报。

8) 资料管理

建立专人管理制度，及时收集整理监理文件，按规范组卷归档，支持信息化管理。

9) 协调与建议

定期开监理例会、按需开专题会；快速响应投诉与监管意见；为建设单位提供养护优化建议。

10) 项目收尾

养护期满后参与验收、审核结算资料、签发最终支付证书；提交监理工作总结，完成项目闭环。

(三) 主要依据

本标准在贯彻落实我国城市绿化、生态环境保护、新型城镇化建设等相关国家政策的基础上，通过研究分析风景园林绿化养护工程监理领域现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国内各城市风景园林绿化养护工程监理的实践经验，提出风景园林绿化养护工程监理的技术框架和实施思路

本标准在研制过程中重点参考并引用了以下标准：

GB/T 50319 建设工程监理规范

CJJ/T 287 园林绿化养护标准

三、与国际、国外同类标准技术内容的对比情况

1. 国外研究情况：

国际上，欧美及日本等发达国家的园林绿化监理制度起步较早，已形成覆盖“施工+养护”全过程的成熟体系。监理机构作为独立的第三方，其评估报告对工程款项支付具有决定性影响，且从业人员需具备园林植物、土壤、生态等多学科专业素养。在技术手段上，发达国家广泛应用GIS、无人机巡查、物联网传感器等信息化工具，实现监理工作的精准化与可追溯化，显著提升了养护监管的科学水平。此外，全球智慧灌溉与绿化养护市场持续增长，欧盟等地区还在积极探索立体绿化等特殊场景的协同监测模式，为城市绿地长效管护提供了先进经验。

2. 与国际标准/国外先进标准的关系：本标准将借鉴国际先进标准中关于风景园林绿化养护工程监理的成熟技术理念和管理方法，结合我国不同地域的气候条件、土壤特性、乡土植物资源及城市发展特点，进行本土化适配和优化，兼顾国际通用性与国内地域性，推动我国城市风景园林绿化养护工程监理标准与国际先进水平接轨。

四、与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标准关系的说明

本标准严格遵循 GB/T 50319《建设工程监理规范》、CJJ/T 287《园林绿化养护标准》等国家/行业推荐性标准的核心技术内容，并结合风景园林绿化养护工程监理进行实操化、系统化细化。

五、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标准在起草过程中，对标准中的技术内容没有发生重大分歧。

六、涉及专利的有关说明

本标准不涉及专利。

七、预期社会效益

本标准发布后的主要使用方为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单位、行业施工企业、政府园林绿化监管部门、物业服务企业等相关主体。本标准既是落实国家城市生态建设、绿色发展战略的必然要求，也是解决当前城市风景园林绿化养护工程监理行业痛点的重要举措，契合我国宜居城市、园林城市、海绵城市建设的总体方向。

通过规范城市风景园林绿化养护工程监理全流程技术要求，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协同提升：

生态效益：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减少浪费，改善绿地生态环境，增强城市碳汇能力与生态韧性，助力海绵城市与绿色低碳城市建设；

社会效益：提升城市绿化景观品质，改善人居环境，增强市民宜居体验，推动园林城市、宜居城市建设，提升城市公共服务水平；

经济效益：降低灌溉运维成本与人工投入，提高养护管理效率，延长绿地设施使用寿命，实现精细化管控与降本增效。

此外，本标准的实施还将为风景园林绿化养护工程监理相关政策制定提供科学依据，推动城市风景园林绿化养护工程监理行业形成标准化、规范化的发展格局，助力新型城镇化建设和城市高质量发展。

八、贯彻标准的要求、措施建议及设立标准实施过渡期的理由；根据国家经济、技术政策需要和本标准涉及的技术改造难度等因素提出标准的实施日期的建议

建议本标准在审定、报批后尽快颁布，标委会及时组织宣贯和实施。因本标准首次制定，但执行起来难度不大，建议本标准发布即实施。

九、其他应当说明的事项

无。